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 直销柜台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8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期间，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请赎回下列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A 类 610008 C 类 610108

基金运作方式 债券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5 月 1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2.适用渠道

名称：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深圳湾段）3331 号阿里巴巴大厦 T1 座第 8 层和第 9 层

电话：0755-82858168/83077068

传真：0755-83077038

联系人：王丽燕

公司网址：www.fscinda.com

邮政编码：518054

3.优惠活动期限

自 2018 年 12 月 12 日起实施，优惠活动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

4.费率优惠情况说明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赎回上述基金，将享受如下赎回费率优惠：

持有期(Y) 原赎回费 优惠后的赎回费率

A 类 C 类 A 类 C 类

T<7 天 1.5% 1.5% 1.5% 1.5%

7 天≤T<30 天 0.1% 0.1% 0.025% 0.025%

30 天≤T<1 年 0.1% 0 0.025% 0

1 年≤T<2 年 0.05% 0 0.0125% 0

T≥2 年 0 0 0 0

优惠后的赎回费将 100%归入基金资产，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对应需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规定。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活动仅适用于在优惠活动期间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赎回上述基金业务，不适用于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

5.重要提示

(1) 本公告涉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

以本公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 0755-83160160

网站：www.fscinda.com

(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2日